

桃園市政府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106 年 1 月 13 日			
填表人姓名：侯雅婷		職稱：約僱助理	
電話：03-3322101#5266-5269		e-mail：10014117@ mail.tycg.gov.tw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一、請勾選計畫類型。			
二、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性別平等專責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拾、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壹、計畫名稱		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計畫	
貳、主辦機關(單位)		經濟發展局	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決行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非府決行計畫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V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V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為改善民眾飲用水品質及配合政府照顧弱勢政策，本府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於 106 年度編列新臺幣 5,000 萬元預算，補助偏遠無自來水地區民眾接裝自來水。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由於本計畫係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屬新增計畫，過去並無相關統計資料，	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建議水公司自本計畫實施後，從申請端開始執行及列入以下二個項目的性別統計資料： 1.本計畫申請者之性別統計。 2.補助對象之性別比率及所處地區。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本計劃優先偏鄉地區無自來水需求。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針對本項計畫案，將提交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提供專業意見。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計畫未涉及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本計畫受益對象無區別，係以無自來水地區路段評比補助，需備齊住戶名冊、位置圖、建物使用執照或地方機關同意接水證明、經法院公證之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自來水管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别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線經過私有土地時需檢附)等相關資料。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計畫未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 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民眾提出無自來水地區申請自來水需求。進行會勘水公司預估工程費用，待住戶提供申請相關資料備齊後才可成案(申請戶需一戶以上，每戶工程成本60萬元以上時，單位成本所能改善之戶數已不顯著；就國家資金的投入而言缺乏公益性及比例原則，擬暫不予以考量，宜俟後續國家財政情況許可時再予考量)。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 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本計畫優先偏鄉地區無自來水地區申請自來水需求。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 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透過宣傳讓偏鄉地區所有住戶知悉。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本計畫優先在偏鄉地區無自來水地區實施，滿足住民申請自來水之需求。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 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本計畫未違反 CEDAW 之基本精神。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ey.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本計畫無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 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本計畫未涉及平等取得社會資源。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 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本計畫未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 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本計畫優先在偏鄉地區無自來水地區實施，滿足住民申請自來水之需求。	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玖、評估結果： 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本計畫優先在偏鄉地區無自來水地區實施，滿足住民申請自來水之需求，且並不因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而有所差異。	
9-2 參採情形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本計畫實施後，將了解是否因性別而有不同之受益狀況，故將新增申請者與實際接受補助對象等項目之性別統計。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6 年 1 月 24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

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 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須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 *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項目，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後，再由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續填「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若經評定為「無關」者，則 9-1 至 9-3 免填。
- *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應退回主辦機關（單位）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10-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6 年 01 月 23 日至 106 年 01 月 24 日/107 年 2 月 27 日(會議)

10-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姓名：黃翠紋
 服務單位與職稱：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學系教授、考試院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行政院人權諮詢小組委員、陸軍司令部性平工作小組委員、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人才資料庫之專家。
 專長領域：性別主流化(含六大工具)、就業、經濟與福利、人口、婚姻與家庭、人身安全與司法。

10-3 參與方式 計畫研商會議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1070227) 書面意見

10-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0-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有關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0-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尚屬合宜。
10-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本計畫與性別議題無涉。
10-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本計畫與性別議題無涉。
10-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本計畫與性別議題無涉。
10-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本計畫與性別議題無涉。
10-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本計畫與性別議題無涉。
10-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本計畫係桃園市政府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乃於 106 年度編列新臺幣 5,000 萬元預算，以改善民眾飲用水品質及配合政府照顧弱勢政策。實施的範圍，將優先在偏鄉無自來水地區實施，滿足住民申請自來水之需求。由於係屬新增計畫案，過去並未建置相關的性別統計資料，加以本計畫並不因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而有所差異。因此，評估與性別議題無涉。但未來實施後，仍應持續了解是否因性別而有不同之受益狀況，故建議可新增本計畫申請者與實際接受補助對象等項目之性別統計。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尚屬合宜。 7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黃翠紋

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參採情形彙整表

計畫名稱：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計畫	
辦理機關：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程序參與專家學者：黃翠紋	
專家意見	機關參採情形 (或難以達成之原因分析)
1. 本計畫係桃園市政府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簡易自來水工程及系統營運補助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乃於 106 年度編列新臺幣 5,000 萬元預算，以改善民眾飲用水品質及配合政府照顧弱勢政策。實施的範圍，將優先在偏鄉無自來水地區實施，滿足住民申請自來水之需求。由於係屬新增計畫案，過去並未建置相關的性別統計資料，加以本計畫並不因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而有所差異。因此，評估與性別議題無涉。	本計畫優先在偏鄉地區無自來水地區實施，滿足住民申請自來水之需求，且並不因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而有所差異。
2. 未來實施後，仍應持續了解是否因性別而有不同之受益狀況，故建議可新增本計畫申請者與實際接受補助對象等項目之性別統計。	本計畫實施後，將了解是否因性別而有不同之受益狀況，故將新增申請者與實際接受補助對象等項目之性別統計。
3.	

註：專家意見應條列式呈現，每一條均對應機關參採情形(或難以達成之原因分析)